

深市监管动态

一、上市公司监管动态（2018年11月9日-11月15日）

本周，本所对2宗违规行为进行纪律处分。

一是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未履行审议程序及披露义务、关联交易未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管理不规范、会计处理不规范以及未在规定时间内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等问题。上述行为违反了本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所根据有关规定，对公司控股股东南方同正、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刘悉承、董事王伟、时任财务负责人林健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对公司及其董事任荣波、监事周庆国、时任董秘张晖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

二是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业绩预告、业绩快报披露的净利润与年度报告相比存在较大差异，且业绩修正公告严重滞后。上述行为违反了本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所根据有关规定，对公司及其董事长兼总经理潘建根、财务总监张晓跃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

本周，本所共对10宗违规行为发出监管函，8宗涉及信息披露及规范运作违规，2宗涉及买卖股票及减持违规。

8宗涉及信息披露及规范运作违规中，一是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收购股权及债权事项未按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二是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未按规定对关联方采购及计提减值准备等事项履行内部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三是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违规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董事长王磊、董事兼总经理于阳及财务总监韩霞未能恪尽职守、履行诚信勤勉义务；四是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五是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就与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原独立董事吴锋担任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后未及时告知公司；六是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柏林所持公司全部股份被司法冻结未及时通知公司，也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七是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私募投资基金未按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此外，向对海南海药股

份有限公司上述违规事项负有责任的公司董事陈义弘、白智全、裘婉萍，独立董事蔡东宏、孟兆胜、曾渝，时任独立董事雷小玲、金世明，监事曾祎华、陈隐，时任监事肖刚学、龙勇，总经理王海帆发函警示。

2 宗涉及买卖股票及减持违规中，一是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骆莲琴在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窗口期内买入公司股票；二是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汤于在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窗口期内卖出公司股票。

本周，本所发出季报问询函 1 份、重组问询函 3 份、关注函 12 份、其他函件 92 份。

二、 市场交易监管动态（2018 年 11 月 12 日-11 月 16 日）

本周，本所共对 78 起证券异常交易行为采取了自律监管措施，涉及盘中拉抬打压、虚假申报、反向交易等异常交易情形；针对股价连续异动的“恒立实业”“*ST 长生”等股票，加大了盘中监控力度；共对 10 起上市公司重大事项进行核查，并上报证监会 6 起涉嫌违法违规案件线索。